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謝敬尉
電話：8462860#562
電子信箱：myspsjw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723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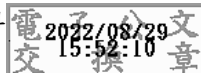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貴校111學年度課程計畫，本府准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」辦理。
- 二、請務必於111年9月2日(星期五)前將通過備查之公文日期、文號及課程計畫網址連結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及告知家長相關訊息。
- 三、配合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審查規定，務請各校於111年9月8日(星期四)前將兩次課發會紀錄合併後之檔案、各年級節數及學校課程計畫之公告網址填報至人力資源網，本府將逐一查閱敬請各校配合。
- 四、若學校確有需要調整課程計畫，得於第二學期開學二週前，報請修正調整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11/08/29



1110003263